

慧律法師佛學講座 - 楞嚴經(10)

第十講：大佛頂首楞嚴經大綱（義貫目次解說）(10)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

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

我們在講經前，作一點資料的補充，請翻開 2367 頁，第一行，愚迷貪著的信徒，莫測高深、捕風捉影、穿鑿附會，以訛傳訛，誤以為真，此即邪魔之下品者；然當今如是之下品魔，到處充斥，創派立宗，附於佛法，廣設道場，遍佈國際。有心之人，其不顛顛哉？顛 尸乂ノ這個顛是叫做羊腳；這個顛 乂ノ、就是害怕、發抖的樣子。意思就是說：現在附佛的外道很多，遍佈國際，有心之人，難道不戰戰兢兢、戒慎恐懼，防範他們嗎？所以，就是這個意思，羊的腳顛抖、發抖，要被人家宰殺，恐懼的樣子。意思就是說：邪魔外道、附佛外道這麼多，我們應當戒慎恐懼，戰戰兢兢。

好！翻開 2387 頁，(二)墮四種徧常惡見（四徧常論）。因為外道在第七意識的生滅微細相突不破，就卡在這個地方，因為他的心境只能到達這個地方，所以，因此沒有辦法全面性的了悟如來藏性的不生不滅，因此到第七意識的微細相就突不破，因此就卡在這個地方，立種種的徧執論。經文：「阿難，是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凝明正心，魔不得便，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圓常中起計度者，」於圓常中，就是指第八意識的圓滿常住心性，因為他沒有悟，所以，起計度就偏了，他偏了！「是人墜入徧四常論。」

好！2388頁，義貫：「阿難，是」正修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凝」定不動「明」照不惑，「正」持其「心」，不起愛求，故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故能增修圓定，照破想陰，行陰現前。於是「窮」十二「生類」生滅之根「本」十二生類當然就是胎生、卵生、濕生、化生、若「有想」、若「無想」、非有想、非無想……這當然就是十二類生。之根本就是（行陰），「觀」察「彼」行陰（七識）「幽清」恆「常擾動」之「元，於圓」徧、相續之「常」相「中起計度者，是人」即「墜入」外道「四」種「徧常」之邪「論」中。

哪四種呢？1・類別。①計「心境為常」惡見。第一個是計「心境為常」的惡見，經文：「一者，是人窮心境性，二處無因；修習能知二萬劫中十方眾生所有生滅，咸皆循環，不曾散失，計以為常。」這個是第一類別，這總共有四個類別。

翻過來，2390頁，第三行，義貫：「一者，是人」欲「窮」究「心」與「境」之「性」，以求一切法之本元，然而發覺心境「二處」皆「無」所從生之「因」（亦即，無物能生心境二者）；沒有一樣東西可以生心境。復依其窮究心境之「修習能」得「知二萬劫中十方」一切「眾生所有生滅，咸皆循環」相續不斷，故彼心境皆「不曾散失」，方能生已滅，滅已生，生生不息；以此見故「計」心境「以為」普徧「常」住不壞。他的功夫就只能知道二萬劫。

②計「四大是常」惡見。經文：「二者，是人窮四大元，（四大元就是四大的本

元。) 四性常住；(就是計四大之性為常住，就是地、水、火、風是永遠存在的。) 修習能知四萬劫中十方眾生所有生滅，咸皆體恆，不曾散失，計以為常。」
2391頁，中間，義貫：「二者，是人」研「窮四大」之本「元」，而計「四大之「性」本來「常住」不壞。彼由「修習」而「能知四萬劫中十方」一切「眾生所有生滅」皆從四大而來，然彼四大本身「咸皆體」性「恆」常，「不曾散失」故眾生得以生滅相續不斷，以此見故，「計」四大之性「以為」普遍「常住」不壞。

③計「八識為常」惡見。不知道識就是生滅的執著和分別。經文：「三者，是人窮盡六根、末那執受，」末那就是第七意識，第七意識以第八意識的見分為自我。心、意、識、為什麼要頓點呢？這「心」是指第八意識；「意」是指第七意識；「識」是指前六識，所以，它是完全不同的，所以，要用頓點分開來。如果你把「心意識」三個連成念，那個是方便，所以，要頓點才對的。心、意、識、然後，「心」就是指第八意識，就是如來藏識；「意」就是指第七意識，就是恆常執著第八意識為自我，以第八意識的見分為自我；「識」是指前六識。「心意識中本元由處，性常恆故；修習能知八萬劫中一切眾生循環不失，本來常住，窮不失性，計以為常。」這個要有一點唯識學的基礎，不過，薰習總是好的，薰習，慢慢提升我們心靈的般若智慧。我們如果沒有般若智慧，我們的思惟模式，就會只有一直線的思惟模式，譬如說：一加一等於多少？大家都說：二！是不是？我們的思惟模式是直接性的。但是，佛法它不是這樣講的，一加一等於二，一從哪裡來？這個是問題，開始把你的語言、文字，這些觀念化的假相探究到底，探究到底。所以，我們的思惟模式，一般都轉不過來，都轉不過來，

一般眾生就是這樣子，會卡在某一種觀念裡面。問一個問題：如果我發給你們，桌上每一個人有三顆蘋果，你們每一個人都吃了一顆，剩下幾顆？二顆，是不是？不對！剩下三顆，因為一顆在肚子裡面，二顆在肚子外面，剩下三顆。因為我們的思惟模式都是直線的，轉不過來，一下子轉不過來。是不是？三顆，吃下去，當然一顆在裡面嘛，二顆是在外面嘛！是不是？冷笑話！好！

2392頁，倒數第一行，義貫：「三者，是人」於定中「窮盡六根」所攝之六識、及第七「末那」識，以及末那所「執受」為我之第八識，如是於「心、意、識中」求其根「本元由」生起之「處」，計其「性」為「常恆故」，而不知其為行陰相續之由。不知道說萬法都是剎那生剎那滅的一個生滅相續的假相，我們執以為實，然後，就卡死在這個觀念裡面。所以，佛陀告訴我們說：每一個人都在追求快樂，每一個人都在追求幸福；但沒有一個人真正了解快樂是什麼、幸福是什麼？為什麼？他就拿這個生滅的假相拼命的追求，他怎麼可能得到快樂呢？而不知其為行陰相續之由。由其「修習能知八萬劫中一切眾生」死此生彼，雖「循環」輾轉，然此八識卻從「不」曾散「失」；因此而謂從「本」以「來」識性「常住」，復「窮」此循環「不失」之「性」，以為是不壞不滅而「計以為」普遍「常」住。就是著識大以為恆常。

④計「想陰盡為常」惡見。因為他現在透過三十種陰魔：色陰魔、受陰魔、想陰魔，現在要進入這個行陰魔，所以，他認為想陰魔已經盡了，到這個地方就是永恆，他不知道後面還有一個微細的識陰魔，不知道，意識的識。經文：「四者，是人既盡想元，」就是透過了想的十種陰魔了。「生理更無流止運轉，」

把筆拿起來，這個「生理」不是你那個生理，「生理」是生滅之道理，所以，簡稱生理。這個生滅之道理，生生滅滅，滅滅生生，這個無常的道理，生理更無流止運轉，因為他只能見到第七意識，第八意識的微細，他突不破。認為「生滅想心今已永滅，理中自然成不生滅，因心所度，」提早，提早，計為怎麼樣？「計以為常。」

翻過來，好！2394頁，第五行，(註釋)，「生滅想心今已永滅，理中自然成不生滅」：既然「有生滅」之想陰既已永滅，他便以為按理而言，他自然已證到了「不生不滅」的境地。但是此時他的想陰雖滅，而行陰尚未滅，因此行陰微細之生滅相（此正是第七識之種子），「種子」旁邊寫二個字，就是：習氣，叫做隱性，隱性，潛伏的力量非常的大。要降伏貪瞋癡，這個是功夫，平常大家聽經，看起來很有理性；但是，你一碰到境界了，那一種貪瞋癡、瞋恨、憤怒的心，一下子就跳出來了。所以，我們每一個人，都潛伏著貪瞋癡、嫉妒、佔有、攻擊、傷害的隱性在，只是看什麼時候因緣蹦出來，不知道！仍有微細的流注生滅相，為什麼用流注呢？就像瀑布、就像水流、像大海底下的伏流。這個流注，從這個大海看，非常的平靜；但是，底下強烈的水流，你看不到，所以，這個叫做伏流，伏在海底下那個非常強烈的水流，但是，從表面上看不到。我們表面上就是眼耳鼻舌身意。是不是？表面上；但是，我們的伏流在哪裡？第七意識跟第八意識，非常的微細，非常的微細。我們執著到什麼程度呢？執著到我們連晚上作夢，都還認為有一個「我」，這個「我」，二十四個小時都卡住，叫做流注生滅，所以，流注生滅的意思就是非常微細。是故他實非已經……其實，他並還沒有達到真正的不生滅。按《楞伽經》義而言，此時為

已經滅了「相生、相住、相滅」，然猶未能滅「流注生、流注住、流注滅」。這個很重要，做一個筆記，相生、相住、相滅，這個「相」就是粗惑，一般粗糙，你可以觀照得到的，相可以看得到的，花是生滅的。是不是？這個桌子、椅子、毛巾是生滅的，這個你很容易觀察得到。但是，潛伏在我們內心裡面，那種煩惱的習氣種子，你觀測不到，它就像潛伏在大海底下的伏流，其實是很強，但是，你沒有覺察，所以，這個叫做粗惑。然猶未能滅流注……「流注」的旁邊寫：細惑，這個就非常的微細，難以覺察，流注生、流注住、流注滅。

義貫：「四者，是人既」已「盡」了「想」陰之根「元」就是（想陰已盡），破了三十二種陰魔了。因而他以為此想陰之「生」滅於「理」上言之，「更無」復出現遷「流」、息「止、運」行、「轉」變等種種施為之相的道理，因他以為彼有「生滅」之「想心」（想陰）「今」既「已永滅」，於道「理中」而言，他「自然」已經「成」就了「不生滅」之法體；殊不知，微細的煩惱習氣種子還沒有斷，他不知道。然而他的行陰尚未滅，故仍有行陰的微細流注之生滅相，因此他實尚未達真不生滅之境，不過「因」他自「心所度」忖，而「計以為常」住不生滅。

2·結語：墮為外道（圓常論）。經文：「由此計常，亡正徧知，」就是佛的知見，叫做正遍知，佛就是正遍知、明行足、善逝、世間解嘛！所以，亡正遍知就是失掉了佛的知見，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，是則名為第二外道立圓常論。」

義貫：「由此」自心魔作祟，邪「計」心境、四大、八識等為「常」住不生滅，不達諸法無常之性，因而「亡」失如來所教「正徧」之「知」見，而「墮落」

於「外道」(即學佛法成外道)，以致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。是則名為第二」類「外道」所「立」之「圓常」邪「論」。

(三)墮四種顛倒邪見(四顛倒見)。經文: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，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自他中起計度者，是人墜入四顛倒見，一分無常，一分常論。」2397頁，義貫，「又」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，已透過想陰十境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定不動、持「正」其「心」，不起愛求，外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故能破想陰而令行陰顯現；然彼繼而「窮」究此行陰，以為是十二「生類」生滅的最終之根「本」，然而他「觀彼」行陰(七識)係「幽」隱輕「清」、恆「常擾動」、他便以為這是一切生滅最終之根「元」，不知道後面還有一個第八的微細意識。因此，此行者便「於自他」法「中」，妄「起計」著、籌「度者，是人」即因此而「墜入」外道「四」種「顛倒」之雙計惡「見」中，計執諸法皆是「一分」(一半)「無常」，而另「一分」(另外一半)卻是恆「常」之邪「論」。一半常，一半無常。

{詮論}，本節中所述行陰之魔相，是由於行者見行陰之體顯現(「觀彼幽清、常擾動元」)，便著於其相，復於其相上種種推究、攀緣、穿鑿附會，以自心妄想而去分別計度那些行陰之相，而以為是究竟之相顯現，才會有魔事起。若見行陰現時，雖見其相，只要不取不著、平等不動，不隨之而起計度，只覺知那是禪境必經過程中的一個現象而已；如是觀察了知，即仍依本法修習，本法就是如如不動，不取於相。無有旁驚，行陰即指日可破。

然而廣而言之，一切魔事的產生，都是由於這件事：我們「見相著相」！於修行中，於所有見聞覺知，若有所見、有所聞、有所覺、有所知，其種種相，一概不依、為什麼？因為見聞覺知都是觀念，都是生滅意識心。所以，一概不依、不隨、不取、不著，只依本心就是不生不滅的真如藏性、如來藏性。只依本如來藏性的心，以及本法，究竟空性之法，則魔事自破。反之，若有所見、有所聞（見聞染淨、莊嚴、恐怖、可愛等相）、染相、淨相、莊嚴相、恐怖相、可愛相，統統叫做相。有所覺、有所知（或知、或解、或悟某經、某理、某事），即起貪愛、迷執、計著，則不論你修行多高，定力多深，皆立刻為魔所趁、為魔所用，而墮魔數，斷菩提路。

這個很重要的觀念就是說：八大宗派也是這樣，弘揚你個人相應的法門；如果說：我們一弘揚淨土法門，馬上就起煩惱，別人跟我們看法不一樣，修禪或修密的，我們就一直批評人家；這個我們已經墮入魔數了。所以，重點在哪裡呢？重點就是說：我修我的，生死是自己的事情，其他八大宗派，予以尊重，這個是很高超的修行人。現在不是這樣，小乘譏笑大乘：大乘非佛說；大乘譏笑小乘是焦芽敗種。淨土說：我是三根普被，利鈍全收；禪宗說：即心即佛，不必這麼辛苦，見即是性，性就是平等，如來藏性。密宗說：三密相應就是佛；天台、華嚴，各有他們的思想領域。因此，師父在這裡，要誠心的奉勸諸位法師和護法居士，一個修行人，連包容異己都做不到，內心起煩惱，認為別人看法跟我不一樣：為什麼不按照我這個方法才能了生死呢？你自取煩惱，這個就是你已經墮入生滅之相了。因此我們研究佛法的人，很清楚佛的用意，說：是法平等，無有高下，你修什麼，我尊重你，要看福德、要看因緣。是不是？

2399頁，1・類別。①計「我常他為無常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一者，是人觀妙明心徧十方界，湛然以為究竟神我；從是則計我徧十方，凝明不動，一切眾生於我心中自生自死，則我心性名之為常；彼生滅者真無常性。」倒數第二行，{註釋}，「湛然以為究竟神我」：將行陰之幽清認作是湛然不動之性，且以之為究竟之神我。「神我」，即所謂靈魂。又，此即印度外道二十五冥諦，這個我們講過了，二十五諦中之最後一諦。彼外道有達深定者，2400頁，能觀八萬劫，但於八萬劫外，即冥然莫辨，彼遂以此冥然莫辨、不可知的境地，立為一切法之本源，稱之為「冥諦」(冥然的真理)。冥然的真理。(此猶如道家的「混沌」：「恍兮惚兮其中有相」。若有若無。是不是？此「混沌」儒者又稱之為「無極」。)外道又立從「冥諦」生「覺大」(儒道亦立從「無極」生「太極」。)太極生兩儀，兩儀生四象、八卦等等。又從「覺大」生「我心」，從「我心」生「五微」，做一下筆記，五微就是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。那麼，這個「五微」也是同「五唯」，唯，一個口字旁，唯我獨尊那個唯。生五微，就是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的五微，從「五微」生「五大」，地、水、火、風、空。從「五大」生「十一根」(儒道亦立從「太極生兩儀」(兩儀即陰陽)，再立從「兩儀生四象」)最後立一「神我」。所以，二十五諦中，最初為「冥諦」，最後為「神我」，中間共有二十三法，是為「冥諦」所生之諸法(因此冥諦為最初之能生者)。而冥諦生這二十三法作什麼用呢？他們說，是為了讓「神我」受用。(這與耶教言上帝創造宇宙萬物，皆是為了讓人類受用，是如出一轍的，只不過耶教的道理膚淺得多。)所以，印度的古老思想，就超越了耶教，印度的古老思想。又彼所謂「神我」約略等於第七識種子，以第七識為我執中心，

內執第八識為我，外執前六識為我所，故略同。此行者本來是修行佛法的，竟墮入邪計行陰為神我的外道論，滋可嘆哉！很可惜！

2401頁，義貫：「一者，是人觀」行陰之幽清常擾動元，而以為是「妙明」真「心、徧」滿「十方」世「界」，且將其幽清認作「湛然」不動之性，錯認了！並「以為」彼即是「究竟」之「神我；從是」謬想「則」更「計」神「我徧十方，凝明不動」，無生無滅，故是常住之性，而「一切眾生於我心中自生自死，則」神「我」之「心性名之為常」住不變；而「彼」有「生滅者」（我心中之眾生），是「真無常性。」（此為計我是常、眾生於我心中生滅，是為無常。）

2402頁，②計「國土無常及究竟常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二者，是不觀其心，徧觀十方恆沙國土。見劫壞處，名為究竟無常種性；劫不壞處，名究竟常。」這個劫壞處，就是我們現在所講的星系崩壞、敗壞、爆炸，用現在的名詞來講，叫做見劫壞處，就是看到整個銀河系某一個地方，恆星爆炸了、毀滅，就是這個意思，用現在的名詞是這樣子，因為不能離開水、火、風三災嘛！義貫：「二者，是不」復「觀其」自「心」（因已確定計執自心為神我，是真常性），反而周「徧觀」察外「十方」器界「恆沙國土」。彼但「見」為「劫」末三災所「壞」之「處」三災就是水、火、風。所壞之處，即「名」彼世界「為究竟無常種性」（而不知諸世界於空劫後仍有成劫。）這個天體爆炸以後，新的星球會再成立，就像我們地球一樣，已經成立了四十六億年，四十六億年。而於「劫」尚「不壞處，名」之為「究竟常」（永久常住不壞）。（此為計外器界之已壞者

為無常，未壞者為恆常。）

③計「心為常、生死無常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三者，是人別觀我心精細微密，猶如微塵，流轉十方，性無移改，能令此身即生即滅。其不壞性名我性常；名我性常；一切死生從我流出，名無常性。」翻過來，2404頁，義貫：「三者，是人」復「別觀我心」，見「精細微密」之行陰根本「猶如微塵」，即計之為微細我，此微細我雖「流轉十方」界，不斷地起惑、造業、受報，然其「性」卻從「無移改」，故是恆常；依此恆常性，而「能令此身」雖「即生即滅」，無常至極，然此微細我「其不壞」之「性，名我性常」，而「一切死生」之相便是「從我」常住之性中「流出，名無常性。」（此為計心是恆常，而計身為無常。）

④計「行陰常，前三陰無常」之邪見。前三陰就是色、受、想，為無常，前面三陰就是色、受、想。經文：「四者，是人知想陰盡，見行陰流，行陰常流，計為常性，色受想等今已滅盡，名無常性。」2405頁，義貫：「四者，是人知」自己之「想陰」已「盡」，且「見行陰」刻正遷「流」；然以觀見「行陰」相續「常流」不斷，故「計」行陰「為常性」，而見「色、受、想等」三陰「今已滅盡」不存，故「名」之為「無常性。」（此為計已盡之陰為無常，未盡之陰為恆常）。這個就是等於讀到高中，就說：我書讀得最多！不知道後面還有大學、碩士、博士，不知道，提早自己滿足。

2．結語：墮為外道（一分常論）。經文：「由此計度一分無常、一分常故，墮

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；」就是永遠不能成佛，不認識菩提，佛的心都不認識，你怎麼成佛呢？「是則名為第三外道一分常論。」2406頁，義貫：「由此」自心魔之作祟，而邪「計」忖「度」自他之身心與依正諸法皆為「一分」是「無常」（一半無常），「一分」是恆「常故」（一半是恆常），因而從正修行「墮落」成「外道」惡見，很可悲，也很可怕，因為沒遇到善知識。「惑」亂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；是則名為第三」類「外道」所計之「一分常」之邪「論」。

{詮論}，這「一分常、一分無常」之論，究竟有何害處？因為其所計之一分常者，都是其自心、或神我，並且因為計其為常，即表示他自以為已脫離無常，他認為已經脫離無常，已達不生不滅，不再有輪迴，出世之道業已成，不須更修行。而實不然，以仍未達究竟，仍處輪迴；一旦報盡，將再受輪迴時，即起毀謗。又，未證言證，大妄語成；且隨順外道（即學佛法成外道），破佛正法，誤導眾生，凡此皆是無間大罪。

2407頁，（四）墮四種有邊邪見（四有邊論）。經文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，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分位中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四有邊論。」{註釋}，這個「於分位中」看一下，「於分位中」分位，什麼叫做分位呢？三際分位、就是過去、現在、未來。見聞分位、就是見聞覺知，六根的起作用。彼我分位、就是分別心在作用。生滅分位。就是在相上討論，它有生滅。所以，三際分位是站在時間的角度；見聞分位是站在六根的作用角度說；彼我分位是站在分別心的角度說；生滅分位是站在萬法成住壞空，相上來討論，當然，也可以論斷心。所以，底下，「四有邊論」：此四種邪論，

雖然內容都是成對的，一對一對的。雙計有邊及無邊，然而諸外道，並非真已證得無邊之理體，故當其計某法為無邊之時，只是屬於邪計的「邊見」而已，故以正教判之，只能稱為「有邊論」。

義貫：「又」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定不動，持「正」其「心」，不起愛求，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故能於三昧中上上增進而破想陰；想陰既破，彼即「窮」究行陰而以其為十二「生類」最終生滅之根「本」，且「觀彼」行陰「幽」隱輕「清」、便認為是恆「常擾動」的生滅之根「元」，於「四種」分位中生計度者，是人」即「墜入」外道之「四」種「有邊」之邪「論」。

1・類別。哪四種有邊呢？①計「過去未來有邊，相續心無邊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一者，是人心計生元流用不息；計過未者名為有邊，計相續心名為無邊。」

2409頁，義貫：「一者，是人」於定中觀見行陰相，因而起「心計」之為十二類「生」之生滅的根「元」，不知道後面還有一個第八意識。又觀其遷「流」之業「用」循環「不息」，於是「計過」去及「未」來「者名為有邊」法（有限之法），過去有限，未來也有限，為什麼？他所見的膚淺，程度不夠，台語叫做極盡了！而「計」現在之「相續心」，以其念念仍相續從無間斷故，「名為無邊」之法（無限之法）。

翻過來，②計「八萬劫前無邊，眾生界有邊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二者，是人觀八萬劫，則見眾生；八萬劫前，寂無聞見：無聞見處名為無邊，有眾生處名為

有邊。」2411頁，義貫：「二者，是人」以其定力能「觀八萬劫，則見」八萬劫內有「眾生」存在；於「八萬劫」之「前」，卻「寂」然「無」有「聞見」因為功夫不夠，不是佛；不過，對凡夫來講，已經不得了了！（他於八萬劫前看不到、聽不到有眾生的跡象），由於「無聞見處」對他來講係冥然莫辨、不能得其際涯，故他把那不可知的領域「名為無邊」（無限），而於他觀見看得到的，「有眾生」存在之「處」，即「名」之「為有邊」（有限）。

③計「我知性無邊，他知性有邊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三者，是人計我徧知，得無邊性。彼一切人現我知中，我曾不知彼之知性，名彼不得無邊之心，但有邊性。」翻過來，2412頁，中間，義貫：「三者，是人」觀見己之行陰，便執為真我，且更「計」此真「我」能周「徧」了「知」一切，故此真我於諸法中「得無邊」之「性」；而「彼」其他「一切人」雖皆「現」於「我」的「知」性之「中」，然而「我曾」（卻）我卻「不知彼之知性」，可見他們的知性必定是有邊的（有限的），自己知道，認為自己是無邊，他們呢？因為不知道對象，認為是有限的。因此其知性不能達於我，而為我所知；是故「名彼不得」如我知性的「無邊之心，但」是「有邊性」。

{詮論}，種種外道千說萬論，多半脫離不了自我本位，或自我中心；以外道不能無我（若無我者，即不著我，則非外道，即入如來聖道）。所以，緣起無自性，一切法無我，可以貫通三藏十二部經典的重點。八大宗派的共同處，所宣揚的就是緣起無自性，一切法無我，這是如來聖道所說的。外道以我為「能」，而以有別於我之一切法為「我所」，依於此我、我所，而作種種妄想分別，試

圖自圓其說，以成其「一家之言」，皆不免自誤誤人，不脫三途輪轉。

④計「一切依報正報皆半有邊、半無邊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四者，是人窮行陰空，以其所見心路籌度，一切眾生一身之中，計其咸皆半生半滅。明其世界一切所有，一半有邊、一半無邊。」{註釋}，「以其所見心路籌度」：謂此行者於其定中，以定力所伏故，其行陰之遷流趨於極緩，他便覺得他的行陰已滅，及至出定，才發覺行陰仍在，於是他便以為他的行陰滅了之後又再生起。如此他便見行陰是時生時滅，如此他便見行陰是時生時滅，於是以自己的心路之歷程去籌度，而計著法界一切依報正報皆是如此處於時生時滅、半生半滅的狀態中。這又是外道人以自我為中心，而卜度計著一切的另一個例子。義貫：「四者，是人」想陰既盡，行陰現前，即以定力研「窮行陰」，欲求其「空，以其」入定出定時「所見」行陰乃時生時滅，即以自「心路」歷程「籌度」計著「一切眾生一身之中，計其咸皆半生半滅。」又以此推，「明其世界」中「一切所有」之物象，亦皆「一半有邊，一半無邊。」這個就是沒有大悟，功夫不夠，亂講，很可憐的外道！我們非常有福報，聽到如來的正法，知道他的錯誤。

2．結語：墮為外道（有邊論）。經文：「由此計度有邊無邊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，是則名為第四外道立有邊論。」義貫：「由此」自心魔所作祟，而邪「計」妄「度」諸法「有邊無邊」之戲論，因而「墮落」於「外道」之惡見（即學佛法成外道），以致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，是則名為第四」類「外道」所「立」之「有邊」邪「論」。

第五種，行陰的第五種陰魔，(五)墮四種矯亂論。經文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；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知見中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四種顛倒不死矯亂，徧計虛論。」翻過來，2416頁，{註釋}，什麼叫做「不死矯亂」呢？這個「不死」，就是指不死天，即無想天之果報。外道計無想天為究竟涅槃處，故又稱之為不死天；且說修行人，一生一世如果不隨便亂答人家，死後當生彼天；你就是不要亂答。他們又說，若自己實在不知，而勉強回答，就會造成「矯亂」。因此為了避免矯亂，他們立了一項規矩：若有人問任何問題，身為本派弟子，你就應回答說：「這是秘密言詞，不可明說。」因為自己不知道！或者含糊其詞地作不定答。因為他不知道，他不是大覺的世尊啊！他回答不出來，又怕答錯了，又想往生無想天，他就不敢亂答。佛對他們這種作法，就訶斥說：「此真矯亂！」佛真了不起！（這才是真正的矯亂！）是不是？回答不出來，又不敢回答，你只是避開問題，並沒有面對問題啊！亦即，他本來是為了避免矯亂，而模稜兩可、含混其詞，結果反而成了真正的矯亂，以其言詞閃爍不定故。因為沒有大悟，不是像如來、世尊。是不是？

義貫：「又」入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然不動，「正」其「心」念，不起愛求，外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故能增進而破想陰；想陰既破，行陰顯現，故能「窮」十二「生類」之生死根「本」（即行陰之體），而「觀彼」行陰（七識）「幽」隱輕「清」，恆「常擾動」生滅之根「元」（七識），然「於」彼定中所得的「知見中」不能明了抉擇，而「生」虛「計」妄「度者，是人」即「墜入四種顛倒」，以求外道「不死」天（無想天果報）而作「矯亂」、周「徧計」度之「虛」妄言「論」。

分類，1・類別。①計「八亦」之矯亂論。經文：「一者，是人觀變化元，見遷流處，名之為變；見相續處，名之為恆；見所見處，名之為生；不見見處，名之為滅；相續之因，性不斷處，名之為增；正相續中，中所離處，名之為減；各各生處，名之為有；互互亡處，名之為無。以理都觀，用心別見。有求法人來問其義，答言：我今亦生亦滅，亦有亦無，亦增亦減。（搞不清楚狀況。）於一切時皆亂其語，令彼前人遺失章句。」「遺失章句」就是摸不著頭緒，你來問，就是答不到正確的答案。翻過來，2421頁，倒數第三行，義貫：「一者，是人」於定中觀想陰已盡，行陰顯現，於是進而「觀」行陰，因為那是一切「變化」之根「元」；當他觀「見」行陰之「遷流處」，便「名之為」行陰的無常「變」異相；便「名之為」行陰的無常「變」異相；若觀「見」行陰雖然遷流，但亦有前後「相續」之「處」，於是他就「名之為」行陰的「恆」常之相（因此他下結論說：行陰有常、有無常；也就是：亦常亦無常）。因為看到不究竟、不透徹，卡在這個行陰。他又在他能夠觀「見」及「所見」的八萬劫「處」，看到有眾生生起，於是他就「名之為生」；而於八萬劫外，「不見」如他先前所「見」之「處」，看不到有眾生生起，似一切皆滅，他便「名之為滅」（於是他得到另一個結論：行陰亦生亦滅）。

他又觀察思惟：如果前面的行陰已滅，而後面的行陰尚未生起，這中間必定有個令前後銜接起來的「相續之因」存在，但他卻觀見行陰之遷流「性」中仍有「不」間「斷」之「處」，在這前後陰銜接處，本應中斷、卻沒有中斷時，便有如多出一個法了，這多出的一法，他便「名之為增」；反之前後二陰「正相

續中」，其「中」間為前後二陰「所」分「離」之空缺「處」(亦即雖相續而缺中交、如出入息)，呼吸，氣出來，再吸進去，中間會短暫的停留一下。就有如少了一法，這情況他便「**名之為減**」。這種情況他便「名之為減」。

此行者又因觀眾生「各各」皆有其獨有之「生處」，他便「名之為有」；見其「互互」相率皆歸「亡處」(盡皆有死)，他便「名之為無」(於是他又得到一個結論：一切法皆亦如是：亦有亦無。)以上八種表面上雖皆似「以理都觀」諸法，然而由於行者之「用心」有差「別」，因而於「見」同一法時，卻前後不一致，不能真正得如理而確定之見。以其所見不定故，若「有求法人來問其」修證之「義」，他即「答言：我今」所見為一切法乃「亦生亦滅，亦有亦無，亦增亦減」，無有一定可說。彼「於一切時，皆」如是矯「亂其語，令彼」現「前」求法之「人，遺失章」法字「句」及正義理，令人知見混亂，無所適從。摸不著邊。

②計「惟無」之矯亂論。經文：「二者，是人諦觀其心，互互無處，因『無』得證。有人來問，惟答一字，但言其無；除無之餘，無所言說。」這個「無」，不是佛陀所悟的那個無，差了十萬八千里！2424頁，義貫：「二者，是人」於定中「諦觀其」行陰之「心」，當行陰之生住二相滅的當下，他見一切皆無，他於是在此暫無的現象中，於法法上「互互」相推相衍，而皆至於「無處」，從而妄計自己「因無」這一字而「得證」道：即悟一切皆歸於無。這個「無」是斷滅，不是佛體悟的那個無，差十萬八千里！一個是正覺；一個是邪見、斷滅見，不一樣的。故若「有人來問」法時，他「惟答一字，但言其無」；且「除

無」一字「之餘」，即完全「無所言說」（什麼話都不說）。

2425頁，③計「惟是」之矯亂論。經文：「三者，是人諦觀其心，各各有處，因有得證，有人來問，惟答一字，但言其是，除是之餘，無所言說。」義貫：「三者，是人」於定中「諦觀其」行陰之「心」，當他觀見在行陰的異相與滅相之後，仍有生相與住相再生起，即下結論謂一切法「各各」皆住於「有處」（一切法有），且妄計其已「因有」宗而「得證」無上道，證一切法有。不知道一切法都是緣起。因此若「有人來問」法，彼「惟答一字，但言其是，除是之餘」，即「無所言說」（其他什麼話都不說）。

④計「有無」之矯亂論。經文：「四者，是人有無俱見，其境枝故，其心亦亂。有人來問，答言亦有、即是亦無，亦無之中不是亦有，一切矯亂，無容窮詰。」「無容」就是無法；「窮」就是追問到底；「詰」就是問，再追問下去，就講不出所以然。無容窮詰：無法追究到答案，你答：亦有，即是亦無，亦無之中不是亦有。在講什麼？所以叫計有無之矯亂論。2427頁，倒數第四行，義貫：「四者，是人」於定中觀察行陰時，因為雙觀其生處及滅處，故「有無俱見」；因為「其」所觀「境」之象係分「枝」不齊「故，其心亦亂」而不一。因此若「有人來問」法於他，他便「答言：」法「亦有，即是亦無」（亦滅），以一切有生必歸於滅，故有等於無；但是他卻又說：「亦無之中不」一定「是亦有」，以已滅者不一定更生，所以無不一定還有。如是他把「一切」義理及文字全「矯亂」了，令人「無容窮詰」而得到任何明白確定的答案，一切一團混亂。

2・結語：墮為外道。經文：「由此計度，矯亂虛無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。是則名為第五外道四顛倒性不死矯亂，徧計虛論。」義貫：「由此」自心魔之作祟而邪「計」妄「度」，成為「矯亂」道理之「虛」妄、空「無」之言說戲論，因而「墮落」於「外道」之惡見，從而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」。是則名為第五「類「外道」的「四」種迷正立邪的「顛倒性」、都是為了求外道「不死」天之果報，不欲給人明確之見解，所作之「矯亂」正知見、周「徧計」度、「虛」妄之「論」。

{詮論}，此四種矯亂論，究竟有何過？其過咎為：一、令人思惟不清，墮於無明愚癡。二、令人失正知見。三、令求法者無所適從。

（六）計「死後仍有十六相」之邪見。經文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，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無盡流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死後有相，發心顛倒。」把筆拿起來，「或」旁邊編號A，「或自固身，云色是我；」第二，或見我圓，這個「或」的旁邊編B，B：「或見我圓，含徧國土，云我有色；」或彼前緣，這個「或」，旁邊編號C，「或彼前緣，就是眼前外色之緣，或彼前緣，眼睛所看到前面這個因緣。隨我迴復，云色屬我；」這是C，這一段是C，底下，「或」，編號D，「或復我依行中相續，云我在色。」這個是D，A B C D有四段，等一下你就知道。「皆計度言死後有相；如是循環，有十六相。」為什麼有十六相呢？把這個色、受、想……排列下去就十六，剛剛已經編號A B C D了。好！諸位看一遍，2429頁，看一遍，或自固身，云色是我；如果是換第二個字，就變成「受」了，或自固身，云受是我；或見我圓，

含遍國土，云我有受；C就是：或彼前緣，隨我迴復，云受屬我；D：或復我依行中相續，云我在受。那麼，「想」也是，就是色、受、想、行。因為這個外道，他的功夫只能到行陰，再底下更微細的第八意識的識陰，他完全冥然不知，茫然不知，所以，他只能討論色、受、想、行，剛剛編的A B C D，四乘以四就是十六。好！翻過來，2430頁，D：或復我依行中相續，云我在色。皆計度言死後有相；如是循環，有十六相。這個依色、受、想、行，色四相、受四相、想四相、行四相，四四十六。「從此或計畢竟煩惱、畢竟菩提，兩性並驅，各不相觸。由此計度死後有故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，是則名為第六外道立五陰中死後有相，心顛倒論。」

2431頁，倒數第一行，義貫：「又」入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定、持「正」其「心」，不起愛求，外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故能增進而破想陰；想陰既破，行陰即顯現，於是他便在定中「窮」究十二「生類」之生死根「本」（行陰），而「觀彼」行陰「幽」隱輕「清」、恆「常擾動」之根「元」，故他即「於」彼行陰相續「無盡」之遷「流」相，提早執著。而「生計度」此行陰為諸動之本元「者，是人」從而「墜入死後」仍會再「有」色、受、想等諸陰「相」再從行陰生起之謬見，從而「發心顛倒」。

「或自」堅持「固」守此「身」形，而「云」四大之「色是我」（此為計色是我）。「或」妄「見我」性「圓」融，「含徧」十方「國土」，而「云我」擁「有色」（此為計我大色小，色在我中）。「或彼」現「前」所「緣」之色，能「隨我」（任憑我）「迴」旋往「復」運用，而「云色屬我」（此為計離色是我）。「或

復我」係「依行」陰「中」之遷流「相續」之相而存活，故「云我在色」中（此為計色大我小，我在色中。）如是等「皆」是虛妄「計度」而「言死後」身雖已死，但我心識仍在，故仍「有」我「相」在。「如是」之論說「循環」往復，共「有十六」種「相。從此或」更轉深一層而「計」著「畢竟煩惱」與「畢竟菩提」皆是由有為的行陰之造作而成，因此皆如行陰之無盡。是故真與妄二法之「兩性並」駕齊「驅」就是（同時並存），並行而不悖，故「各不相觸」、相妨。

「由此」自心魔之作祟而邪「計」妄「度死後」仍「有」諸陰相「故」，因而「墮落」於「外道」之惡見中，於是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，是則名為第六」類「外道立五陰中死後有相」，於是成就自「心」魔所造之「顛倒」邪「論」。

2433頁，中間，（七）八種邪計無相。經文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；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先除滅色受想中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死後無相，發心顛倒。（2434頁，）見其色滅，形無所因；觀其想滅，心無所繫；知其受滅，無復連綴，陰性銷散，縱有生理，而無受想，與草木同。此質現前猶不可得，死後云何更有諸相？因之勘校，死後相無，如是循環有八無相。從此或計涅槃因果一切皆空，徒有名字，究竟斷滅。由此計度死後無故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；是則名為第七外道立五陰中死後無相，心顛倒論。」翻過來，2436頁，義貫：「又」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定、持「正心」念，不起愛求，外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

故能增進而破想陰；想陰既破，行陰即顯現，於是他便在定中「窮」究十二「生類」之生死根「本」(行陰)，而「觀彼」行陰的「幽」隱輕「清」、恆「常擾動」之根「元」(七識)。此時，若「於先」前已經「除滅」之「色、受、想」三陰「中」而「生」邪「計」籌「度者」意思是說：(謂色受想本有今無，因為他已經進入了行陰，前面都……本來有，已經被他斷除了。如今行陰雖現有，將來亦當成無)，「是人」便「墜入」外道所計執的「死後」一切法皆歸於「無相」之斷滅論，則其「發心」遂成為「顛倒」心。

此人於定中觀「見其」四大之「色滅」之後，則念其身「形無」復「所因」(所依)；若再「觀其想」陰「滅」時，則念其「心無」復「所繫」；則念其「心無」復「所繫」；而當他「知其受」陰「滅」時，則計他的色與心「無復連綴」之橋樑；因他以為前三「陰」之「性」既已「銷」亡「散」滅了，既已「銷」亡「散」滅了，此行陰「縱」仍「有生理」(仍舊存在)然「而」既「無受想」二陰，則此身乃「與草木同」。又，「此」色受想行四陰之「質」(體)縱使「現前」於定中「猶不可得，死後云何更有諸」陰之「相」可得？「因之」(於是)「勘校」經過了確認，覆覈確定之後，可下結論說：生前與「死後」四陰之「相」皆「無；如是循環」論證共「有八無相」論。八無相論就是：色、受、想、行，一個是二，所以，加起來是八。既然現前質空，即無修因；而死後質空，便無證果，是故「從此或計涅槃」菩提與「因果，一切」世出世法「皆」係「空」無，「徒有名字」，並無實際，一切法「究竟」歸於「斷滅」，遂成為撥無因果之大邪見。這個很可怕的，認為沒有因果了！

此行者「由此計度死後」一切皆歸於空「無故，一切皆歸於空」無故，墮落」於「外道」之惡見（即學佛法成外道），以致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；是則名為第七」類「外道」所「立」於「五陰中」計「死後無相，心」魔所成之「顛倒」惡「論」。

（好！我們休息十五分。中間休息）

好！2438頁，（八）八種俱非邪論。經文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，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行存中，兼受想滅，雙計有無，自體相破，是人墜入死後俱非，起顛倒論。色受想中，見有非有；行遷流內，觀無不無。如是循環，窮盡陰界，八俱非相，隨得一緣，皆言死後有相無相。又計諸行性遷訛故，又計諸行性遷訛故，心發通悟，有無俱非，虛實失措。由此計度死後俱非，後際昏瞢，無可道故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；是則名為第八外道立五陰中死後俱非，心顛倒論。」

翻過來，2440頁，第一行，{註釋}，「色受想中，見有非有」：這個「有」，是指行陰之有。「非有」，則是指已滅的前三陰，因為此三陰已經滅了，故成非有。此謂，於已滅之色受想三陰中，相對於現猶存在的行陰之「有」，行陰現在講有，則那前三陰即成「非有」。「行遷流內，觀無不無」：「行」，就是行陰。「無」，就是前三陰之無。「不無」，即非無，既言「非無」即是有。此謂，於現存的行陰之遷流內，對觀於前三陰之「無」，則此三陰之「無」並非無，而是有；也就是說：前三陰之「無」這件事是「有」的。「如是循環」：「循環」，

指循環作觀，由後觀前，由前觀後。(按：此所謂「循環作觀」，其實就是「繞圈子」。)「窮盡陰界」：「陰」，指色、受、想、行四陰。「界」，界限，範圍。「八俱非相」：什麼叫八俱非相呢？「有」「無」二法及「俱」「非」排列組合，俱非就是二個非，叫做俱非，有也是非，無也是非，叫做俱非。或是有，這個「俱」就是亦有亦無，「非」就是非有非無。所以，「俱」就是同時存在；「非」就是二個都否定。排列組合，即衍成四俱與四非，稱為八俱非。此八俱非為：1．有2．無3．非有4．非無5．亦有亦無6．非有非無7．非亦有非亦無8．非非有非非無這對初學佛法來講，真不知道怎麼個解法？這八俱非便成一切外道言說戲論的核心。將來我們會講到。

翻過來，2442頁，第四行，「立五陰中死後俱非」：謂彼外道即以五陰為題旨，而立眾生於死後（其五陰）俱非有非無。（也就是說：人死後，其五陰不是有，也不是無。按：那是什麼呢？）說不出所以然。

義貫：「又」入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定、持「正」其「心」念，不起愛求，故外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乃能增進而破想陰；想陰既破，行陰即顯現，因此他得以「窮」究十二「生類」之根「本」（行陰），而「觀彼」行陰「幽」隱輕「清」、恆「常擾動」之根「元」（七識）。但是他卻「於行」陰尚「存中，兼」以「受想」二陰已「滅」，而「雙計」亦「有」亦「無」（於尚存者計有，於已滅者計無），行陰的「自體」之「相」以此有無之互「破」，故不能成立；「是人」於是「墜入」外道之「死後」有無「俱非」就是（非有非無）俱非就是同時，有跟無同時。的妄論，從而更「起」種種「顛

倒」邪「論」。

此人於已滅之「色受想」三陰「中」，對「見」（對觀）行陰之「有」，故前三陰成為「非有」；行陰有，前面就非有。而於「行」陰「遷流」之「內」，對「觀」前三陰之「無」這件事實「不無」（此無非無，而是有「無」這件事）「如是循環」對觀論證，由後（現在）觀前（過去），由前觀後，「窮盡」色受想行四「陰」之「界」限，達有無俱非，而衍成「八俱非相」之亂論，於是「隨」舉「得一」陰為「緣」（以此陰作題材），彼「皆言」此陰於「死後」非「有相」、非「無相」。又「以其所「計」一切「諸行」（萬法）之「性」既皆「遷」離於正理之外，充滿「訛」錯謬誤「故」，訛錯謬誤故。其「心」即依此等邪理而「發」邪「通」與邪「悟」，從而他即更加確定「有無俱非」之邪見，而令一切事理之「虛實」皆「失」其「措」置之所。而令一切事理之「虛實」皆「失」其「措」置之所。

「由此」對生前之雙非，更推而「計度死後」亦一切法「俱非」有非無。由依如是邪見而修證故，此行者但見「後際」就是只見（未來）乃一片「昏瞢，茫茫然。無」絲毫之道或實質理之「可道」（可說），無絲毫之道，或無實質理之可道。是「故」他便「墮落」於「外道」之惡見，以致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」；是則名為第八「類「外道」所「立」於「五陰中死後俱非」有非無、「心」魔所成之「顛倒」邪「論」。

（九）七際斷滅邪見。這個「際」，不是我們剛剛講的過去、現在、未來，這

個「際」是指交際處，意思是指處所，「七際」就是七處，七處，七際斷滅邪見。經文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；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後後無，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七斷滅論。或計身滅，或欲盡滅，欲盡滅就是初禪。或苦盡滅，就是二禪。或極樂滅，就是三禪。或極捨滅。就是四禪。如是循環，窮盡七際，現前消滅，滅已無復。由此計度死後斷滅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，是則名為第九外道立五陰中死後斷滅，心顛倒論。」諸位看 2445 頁，倒數第三行，{註釋}，「七際」是哪裡呢？（1）四大洲，東勝神洲、南瞻部洲、西牛貨洲、北俱盧洲。六欲天，我們也講過了；初禪三天；二禪，第（4）就是二禪；第（5）是三禪，（3）、（4）、（5）各三天，就是九天；四禪就九天；第（7）就是四空天。所以，「七際」：即（1）四大洲，（2）六欲天，（3）初禪，（4）二禪，（5）三禪，（6）四禪，（7）四空天。「七際」就是七處。

翻過來，2446 頁，義貫：「又」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定、持「正」其「心」念，不起愛求，故外「魔不」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乃能增進，而破想陰；想陰破已，行陰即顯現，於是他便能「窮」究十二「生類」之生滅根「本」（行陰），「觀彼」行陰「幽隱」輕「清」，恆「常擾動」之根「元」（七識）。然而他「於」行陰念念滅處，以為是於「後後」當歸於空「無」，往後推論就是無。因此而「生計度者，是人」即「墜入」外道的「七」際「斷滅論」。

此人「或計」四大洲及六欲天之「身」當歸於斷「滅、或」計「欲盡」之初禪當斷「滅，或」計「苦盡」之二禪當斷「滅，或」計「極樂」之三禪當斷「滅，

或」計「極捨」之四禪天，乃至四空天當斷「滅。如是循環」推論，「窮盡七際」，妄計「現前」之法將悉歸「消」亡「滅」盡，「滅已」，於未來卻「無復」更生。

此行者「由此計度死後」一切皆歸「斷滅」，而「墮落」於「外道」惡見，以致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，是則名為第九」類「外道」所「立」於「五陰中」計「死後斷滅，心」魔所成之「顛倒」邪「論」。

（十）邪計五處現證涅槃論（五現涅槃邪論）。邪計五處現證涅槃論，就是（五現涅槃邪論）就是提早計著說：這是涅槃！經文：「又三摩中諸善男子，堅凝正心，魔不得便，窮生類本，觀彼幽清常擾動元，於後後有生計度者，是人墜入五涅槃論。或以欲界為正轉依，觀見圓明，生愛慕故；或以初禪性無憂故；或以二禪心無苦故；或以三禪極悅隨故；或以四禪苦樂二亡，不受輪迴生滅性故。迷有漏天，作無為解；」這個就是重點，這個就是本題的重點，第（十），行陰的十種陰魔，就是迷有漏天，明明是煩惱生滅法，作無為解，以為是證得不生不滅的無為，如來的涅槃。五處安隱，為勝淨依，把有漏的五處，認為是無為、不生不滅的境界。「五處安隱，為勝淨依，如是循環，五處究竟。由此計度五現涅槃，墮落外道，惑菩提性，是則名為第十外道立五陰中五現涅槃，心顛倒論。」

{註釋}，這個統統要看，「於後後有生計度者」：謂觀行陰念念相續無間，而計其最終（後後）必有實果產生，且恆常不滅。「五涅槃論」：五處皆得究竟涅槃

之邪論。五處為哪五處呢？一就是六欲天，以及色界四禪天就是（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）。這五個地方，把它當作涅槃；其實，這五個地方，都是有漏生滅法。「或以欲界為正轉依」：「欲界」，此指六欲天。「轉依」：為唯識法相的術語。所以，這個《楞嚴經》，跟唯識、百法、《起信論》有息息相關的思想。

「轉」，就是轉變。「依」，就是所依。謂轉變下劣的所依，成為勝上的所依；如從原來所依的染法、或煩惱法，轉而依於淨法，或菩提法、或般若法。蓋「轉依」的涵義，即與「斷證」一詞相近。又，「轉」字，古釋為「轉捨、轉得」，意為「轉捨劣法（或惡法、染法）」、「轉得勝法（或善法、淨法）」。然而須先「轉捨」，然後再「轉得」。先放得下，再有所得，簡單講就是這樣子。你想擁有佛陀所有的財產嗎？很簡單！就是身心世界統統放下，你就擁有釋迦牟尼佛的財產。這個世間誰最富有呢？你說：哎呀！哪個首富幾千億！是不是啊？我說：我最富有！為什麼？我只要二個字：知足，我就全世界最富有，知足就不缺了。是不是？我現在知足，就什麼都不缺，不缺，我就是全世界最富有的人。諸位！你也可以當全世界最富有的人，觀知足。所以，你想擁有佛陀的財產嗎？很簡單！就是全部身心世界統統捨，你就擁有釋迦牟尼佛所有的財產；不捨，不能得到佛陀的財產，捨不下嘛，捨不下煩惱嘛！底下，然而須先「轉捨」，然後再「轉得」。正如於「斷證」，必須先「斷」，然後再「證」（如先斷煩惱、再證菩提）。又，唯識學所說之「二轉依果」，也就是菩提果、涅槃果。以此二者為經由修聖道，而轉煩惱，轉煩惱成菩提，轉所知障變成涅槃。而後所得的最勝妙果。故此「二轉依果」又稱為所轉得之果。此句謂，此人邪計以欲界天為究竟之轉依（究竟果），即有若仙家之計六欲天為長生不死之仙境。錯誤的想法。

「觀見圓明」：觀見欲界諸天（六欲天）之天光圓明。以此行者剛破想陰，圓定發明，初得天眼，故得觀見六欲天。「或以初禪性無憂故」：「初禪」，就是色界初禪天。因為初禪是離生喜樂地，係初離於欲界煩惱，欲界之苦惱不再逼迫，故他稱之為「無憂」。此謂，此行者或以離於欲界憂惱的初禪境界，計為究竟涅槃。2450頁，「或以二禪心無苦故」：謂此人或將二禪的定生喜樂、心中無苦的境界，計為究竟涅槃。「或以三禪極悅隨故」：謂此人或將三禪的離喜妙樂，極其喜悅相隨不離（極悅不斷）的境界，計為究竟涅槃。「或以四禪苦樂二亡，不受輪迴生滅性故」：「苦樂二亡」，因為四禪係捨念清淨，苦樂二念皆不生，此行者住於此境，便以為已超脫生死輪迴，不再受生死苦，因而計四禪境界為究竟涅槃。以上皆是將有為、有漏有為就是生滅，有漏就是煩惱，那個「漏」是指煩惱。有為就是生滅，把生滅法、煩惱法的欲界及色界天，計為無漏、無漏就是沒有煩惱，究竟之勝果。

「迷有漏天，作無為解」：謂迷於有漏的欲、色界天，計為無漏、無為之涅槃淨境。「五處安隱」：「安隱」，這個「隱」跟這個「穩」是一樣的。謬以此五處為安穩的究竟歸宿。「為勝淨依」：謂以彼五處為最勝清淨、究竟之所依處。「如是循環，五處究竟」：「循環」，就是循環論證、推觀。謂經由這樣的循環論證，而謬稱此五處皆是究竟涅槃之處；此即是以染作淨。不知道這還在三界內。「五現涅槃」：「五」，就是五處。「現」，就是現證。謂此五處皆是現證涅槃處。「心顛倒論」：因為此人以染作淨、以有漏作無漏，故是心顛倒。蓋此心顛倒係自心魔之所成。

義貫：「又」於「三摩」地「中」之「諸善男子，堅」固「凝」定、持「正」其「心」，不起愛求，外「魔不」復能「得」其「便」，乃能增進而破想陰；想陰既破之後，行陰即現前，因此他便能於定中「窮」究十二「生類」之生滅根「本」（行陰）；於是此行者於定中「觀彼幽」隱輕「清」、恆「常擾動」之根「元」（七識）；但是他「於」行陰念念相續無間之相，計其「後後」後後就是（最終）必定「有」實體存在，恆常不滅。因而「生」邪妄「計度者，是人」即「墜入」外道所計執之欲界色界「五」處皆是究竟「涅槃」之邪「論」。

其中有的行者「或以欲界」六天作「為正轉依」果（涅槃極果）；轉來轉去，還是在欲界裡面。這是由於他在破了想陰之後，以圓定發明所得之天眼「觀見」欲界諸天的天光「圓明」，超日月光，天人不需要太陽，也不需要月亮，本身會發光。因而心「生愛慕故」，遂計彼天為涅槃界。有的行者「或以初禪」天之離生喜樂「性無」欲界之「憂」苦「故」，遂計為究竟涅槃，遂計為究竟涅槃界。「或」有行者「以二禪」天的定生喜樂境界，「心」中「無苦」逼切「故」，遂計為涅槃界。「或」有行者「以三禪」天的離苦妙樂境界，「極」其喜「悅」常相「隨」不離「故」，遂計為涅槃，遂計為涅槃界。「或」有行者「以四禪」天之捨念清淨，得於捨受，不苦不樂，「苦樂二亡」，便以為「不」再「受輪迴」之「生滅性」，已證得不生滅性「故」，遂計四禪天為涅槃界。此五者皆是「迷有漏」有為、仍在生死的欲界色界諸「天」，而不覺知。謬「作無為」之涅槃「解」，妄以此「五處」為究竟「安隱」之最終歸宿，而且邪計此亦「為」最殊「勝」清「淨」者（佛）認為這個就是佛的地方。之究竟「依」處；「如是

循環」論證、推觀就是（以此推彼，以欲界天而推證初禪天，再以初禪推二禪等），而妄言這五個地方，「五處」皆已達「究竟」涅槃之無上極果。

「由是計度五」處皆是「現」證「涅槃」處，彼諸天人得現受寂滅之樂，不待將來，無須更修，因而「墮落」於「外道」之惡見（即學佛法成外道），以致「惑」亂自他「菩提」正覺之「性，是則名為第十」類「外道」所「立」於「五陰中」可得「五」種「現」證「涅槃」，乃「心」魔所成之「顛倒」惡「論」。

四、結語：定中用心交互所成，囑令保護。結語就是這十種行……行陰十種魔境，定中用心交互所成，都是在修定當中之心，所產生的偏執，斷、常、空無，或者是有，等等這些偏見，定中用心交互所成，囑令保護。經文：「阿難，如是十種禪那狂解，皆是行陰用心交互，故現斯悟。眾生頑迷，不自忖量，這個「忖」就是衡量自己，這個「忖」本來是思惟。也不好好的思惟，不好好的衡量一下，不自量力的意思，不自忖量。逢此現前，以迷為解，自言登聖，大妄語成，麻煩大了！將來墮無間獄。多可怕啊！汝等必須將如來語，於我滅後，傳示末法，徧令眾生覺了斯義，無令心魔自起深孽，因為這是自心魔所遍計的種種偏見。保持覆護，消息邪見，教其身心開覺真義，於無上道不遭枝歧，勿令心祈得少為足，作大覺王清淨標指。」

底下{註解}都要看，很重要！「如是十種禪那狂解」：這十種於修習禪那時所起的狂解。「狂」者，因為這些魔境到後來都變成「未證言證」，自言登聖，故成狂妄之徒。《楞嚴經正脈》云：「然通論十種狂解意思就是：（行陰所起十種

狂妄境界)，不出斷見、常見、空見、有見，只要加一個「見」，就是偏，不是斷見就是常見；不是空見就是有見，總是有一個知見。且前五屬斷、常，前面五種，行陰的前面五陰，是屬於斷見、常見；而後面的五陰，行陰的五陰魔，是屬於空見，還有有見。又，中土狂禪亦常有類此情形者。中土就是漢地。

「無令心魔自起深孽」：「孽」，就是罪孽。「心魔」，以行陰十魔境，皆是行者自心之心魔造作所起，非為外魔所作。為什麼？因為看的不究竟，自己心不是佛，誤認為他已經悟了究竟，所以，就在這個不是最圓滿的地方，誤認為是最究竟，就開始起種種的偏見。「魔」者，就是破壞義，以自持心不正，而起妄想計著，遂成自我破壞，心魔於焉出生。

「勿令心祈得少為足」：「心祈」，就是心中祈求。「得少為足」，以稍微有所證得、解得，便生滿足，乃至因此而自滿；以自滿故，終成狂妄。這個多了，現在學佛的，經教不看，心性不明，稍微一點點就不得了，成狂妄之徒。看了《楞嚴經》，生大慚愧心，佛陀教我們：千萬不作聖解。而眾生之所以會得少為足的原因，都是由於在初發心時，沒有依於正信而發大心；而之所以不能發大心的緣故，也都是由於正信、正知見不足。

所以，師父告訴大家：這個世界，絕對不是念一句南無阿彌陀佛，就可以解決的！你一定要記住師父這一句話，信、解、行、證，少一個步驟都不行。你要對佛有信心；你要解如來的真實義，行，就是很重要，要腳踏實地，修行是點滴的功夫，絕對沒有辦法一蹴即成，不可能的！所謂的頓悟，也是由漸悟，福

慧慢慢具足，一剎那之間，那個叫做頓悟。什麼叫做漸悟？什麼叫做頓悟？用一個比喻，你就知道，頓悟，譬如說坐電梯；漸悟，譬如說爬樓梯，頓悟就是一下子坐電梯，像講堂，一下子就到六樓，有沒有每一層都經過呢？有沒有每一層呢？一二三四五……每一層樓都要經過嘛！是不是？所以，六祖那一種頓悟，不是今生今世、一生一世修來的，那是示現的，知道吧！六祖也是累積百千萬劫，號稱為東方如來，在我們漢地示現頓悟。是不是？人家念到應無所住，而生其心；五祖教他應無所住，而生其心，人家就大悟，就成為一代祖師了！六祖怎麼來的？他是累積塵點劫，慢慢慢慢修學，然後，在今生今世來漢地出生，然後，一剎那之間，聽到五祖開示，恍然大悟！欸！你以為大家都是六祖啊？

修行是點滴功夫。所以，不可以惡小而為之；不可以善小而不為。你不要認為，那一點點惡，可以去做；你不要認為說：那一點點善，不要去做。所以，這個福德因緣要具足，《彌陀經》裡面那一句話，一句都沒少：「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，得生彼國。」你看經典要很清楚，少善根不能往生；少福德不能往生；少因緣不能往生。諸位每天都在誦《彌陀經》，為何不解其義呢？那麼，就是多善根、多福德、多因緣，可以往生極樂世界囉？怎麼是個多善根呢？就是要聽經聞法，要解行並重，心境如一。是不是？

要深信，要發菩提心，提起正念。修學佛法就是這八個字：發菩提心，提起正念，二六時中，統統要用這八個字，這個是學佛的根本。我們現在很多人就是開始念佛，也不聽經、也不聞法，用自己那一套，拜佛、念佛硬拗，煩惱突不

破，沒有辦法，割不下、放不開；可是，道貌岸然，卻認為自己在修行。念二、三句佛；拜二、三句佛，就說自己在修行，叫他：你不來聽經聞法嗎？哎呀！我自己看啦！去，也不是叫人家念佛而已嗎？不不不！要對佛有信心。二，要解如來的真實義；第三要行，要實踐啊！是不是？要確切的去做啊，落實到我們的生活當中就是佛法，既現實又超越，既超越又現實嘛！是不是？再來，證，就是證悟到萬法畢竟空。所以，證量，有所證量，就是心境一如，原來萬法不可得，踏破鐵鞋無覓處，得來全不費功夫。不經一番寒徹骨，焉得梅花撲鼻香。我們雖然說：現前一念，當下本自具足，但是，沒有經過種種的痛苦、波折，你體會不出來，你體會不出來，沒有經過出世間大悟的大善知識，單憑你個人，打死悟不出來，雖然就在你的眼前，可是，你就不悟！

因此我們要了解，修學佛道，絕對不是念一句南無阿彌陀佛、誦一部《無量壽經》，就可以搞定它的，這不可能的，這絕對沒有辦法的！果真你也能夠萬緣放下，一念佛號提起、誦一部《無量壽經》，而得成就，我恭喜你，那你是宿世大有善根的，你也不是簡單的人。但是，一般沒有辦法的，說：老實修行，老實修行，老實念佛，老實念佛，你以為這麼簡單喔？什麼叫老實？沒有妄叫做老實嘛！是不是？什麼叫做專一呢？不起分別心叫做專一嘛！是不是？你誦一部經，妄念那麼一大堆，這個叫雜修啊！我誦無量部經，心都專注在不生不滅的真如自性，這叫專修啊，你要弄清楚啊！專修跟雜修，還是在心性功夫裡面論斷的。念一部經叫做專，你真的專得下來嗎？那就是以少為足。是不是？

那麼，信、解、行、證，佛經講的，你要往生極樂世界，要信、要願、要行啊！

你看，要信，要建立這個淨土的信心就有多困難！是不是？所以，念佛要念得自己很有把握，好！問一下，調查一下：你十足的把握，臨命終，南無阿彌陀佛、西方三聖，一定來接引你的，請舉手，不敢啊？簡單講：就是你打這個沒有把握的仗囉？是不是？所以，我們都錯會佛陀的用心良苦，你要有信心、有願力，緣是由願力而來的，發願，是不是啊？我要往生極樂世界，九牛不挽！發這個大願，要行啊，信、願、行，行就是要解，要解如來真實義，要聽經、要聞法、要念佛。是不是？這個一點都不能少的。所以，我們末法時期，很沒福報，碰到了惡知識，就跟他講；本來要跑來講堂聽經，哎呀！不用去了啦！你去了還不是一樣？回來要念南無阿彌陀佛！是沒有錯！來講堂念南無阿彌陀佛，回去，也要念南無阿彌陀佛；可是，你來聽經聞法，徹底的釜底抽薪的解決煩惱。是不是？回去念了，你來聽經聞法，念的這一句南無阿彌陀佛；跟你不聽經、不聞法、不解如來的真實義，念的那一句阿彌陀佛，力道是完全不同，力道完全不同！大悟的人念佛，入木三分，即心就是佛，念佛就是三昧。而眾生沒辦法，一念，煩惱多、妄想也多、貪欲也多。是不是？

所以，自己不修行，又勸人家不聽經、不聞法，只念一句佛號，是很可怕的思想。專念是對的；但怎麼個專法呢？你要有智慧嘛！所以，念佛對不對？對一半，要用大智慧念佛嘛！誦經對不對？對一半，要用大智慧誦經嘛！是不是？大智慧統統要排在前面嘛！你念佛念到刀槍不入，風雨都打不進去，三昧就成就，這個才是功夫。如果我們念佛……還在為了世間的假相，緣起緣滅的假相，這個人不好、那個人好……那你想想看，什麼時候入三昧呢？後面那個：「不可以少善根福德因緣，得生彼國。」若一日至七日，後面那一句：「一心不亂」，

你看看，注意那個字，一心不亂就是：一切佛法，必須三昧才能成就。「一心不亂，其人臨命終時，阿彌陀佛與諸聖眾現在其前，是人終時，心不顛倒，即得往生阿彌陀佛極樂國土。」諸位！看經典能夠少一句話嗎？是不是？一心不亂就是三昧成就。所以，我們要往生極樂世界，要打那個有把握的仗，不能打那個沒有把握的仗。是不是？

所以，從現在開始，你就要學習放下……不要去羨慕什麼首富；不要去羨慕什麼香港的港星，也不要去做炒作新聞，管他們二個人怎麼樣，煩惱這個、煩惱那個……是不是？是不是？哎呀！這個力霸集團又怎麼樣，這個跟我們沒有關係。本來可以叱吒風雲，長袖亂舞，現在不行了，現在舞不出來了！本來是政商名流，現在變成逃亡通緝了。諸位啊！**名、利對修行人來講，就像過目的雲煙，不實在的東西。**現在就眼睜睜的，每天電視都在報導這個集團！是不是？王先生啊！你想想看，逃來逃去，護照都被取消，連一個台灣都回不來。是不是？所以，我們窮，沒有關係，窮得心安理得，知足就是最富有的。所以，口袋裡面的金錢，永遠比不上腦袋裡面的智慧，請你務必要記住師父這一句話。

所以，把錢拿出來布施，沒有關係，沒有關係，沒關係啦！好了！這個就是我們看經典不能曲解佛義，你要了生死，要很有把握！是不是？

底下，**沒有依於正信而發大心；而之所以不能發大心的緣故，也都是由於正信、正知見不足。**蓋修行若不發大心，便極容易止於途中的種種化城，「化城」就是方便。而謂為實在、究竟的涅槃城。又，此經中所說的「十種狂解」的「得少為足」之人，都是已經正式起修，並且皆已證得禪那，且又破了色、受、想

三陰的深修之士；然而當今之所謂狂妄者，泰半「泰半」就是大半。連「得少為足」都談不上，因為彼等充其量僅是「學少為足」，或「修少為足」，因為有的才開始在學習、或方開始修，僅僅修學了少少分便覺得非常滿足了，以此自滿而驕矜自視、而目空一切，以是成狂。哎呀！末法這個時期，多得不勝枚舉，驕矜自視，目空一切。「大覺王」：即佛。「清淨標指」：清淨妙法之所標指者，亦即直指本心，直標成佛之道。

義貫：「阿難，如是十種」於修習「禪那」時所起之「狂解，「阿難，如是十種」於修習「禪那」時所起之「狂解，皆是」行者於想陰破後，「行陰」顯現之際，但此行者「用心」不善，定慧與妄想「交互」陵替，「故現斯」等邪「悟」境界。然而「眾生」冥「頑迷」惑，「不自忖」度思「量」正法及自己難得的身分（忘失正法及自我），「逢此」狂悟境界「現前」之際，竟「以迷」妄之境界「為」得勝「解」、開悟，而「自言」已「登聖」位，因此未證言證，「大妄語」業於焉「成」就，來世當「墮無間」地「獄」受無量苦。

「汝等必須將如來」之正法「語，於我滅後，傳示」於「末法」時期，「徧令眾生」修正定者，「覺了斯」十種心魔之「義」理，「無令」行者自己「心魔自起」狂解、因為沒有大悟。從而造大妄語之「深」巨罪「孽」，以「保持」正法，不令斷絕，並以「覆護」正修之士，「消」滅止「息」種種顛倒「邪見，教其身心開」發「覺」了「真義，於無上」佛「道不遭」橫「枝歧」路，而墮入外道，並「勿令」其「心」中生起「祈」求「得少為足」之念，因而墮於凡、外、權、小「凡」就是凡夫；「外」就是外道；「權」就是權教；「小」就是小

乘。得少為足之境界。意思就是：你要發大菩提心，成就大菩提果。汝等須「作大覺王」所教敕「清淨」妙法之「標指」，直指本心、直示成佛之道。好！我們今天就講到這個地方。



勤修清淨波羅蜜 恆不忘失菩提心

滅除障垢無有餘 一切妙行皆成就

Email: dakuan00@yahoo.com.tw

佛教經典功德會 釋大寬法師 合十 分享

<http://www.muni-buddha.com.tw/dakuanQA/>